

高职高专数学系列教材

概率论

刘汝臣 主编



東北大学出版社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Press

高职高专数学系列教材

概 率 论

刘汝臣 主编

东北大学出版社

• 沈 阳 •

© 刘汝臣 2005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概率论 / 刘汝臣主编 .— 沈阳 : 东北大学出版社, 2005.5
(2006.2 重印)

ISBN 7-81102-150-1

I . 概… II . 刘… III . 概率论—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 O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59566 号

出版者：东北大学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 3 号巷 11 号

邮编：110004

电话：024—83687331 (市场部) 83680267 (社务室)

传真：024—83680180 (市场部) 83680265 (社务室)

E-mail: neuph @ neupress.com

http://www.neupress.com

印刷者：沈阳市第六印刷厂

发行者：东北大学出版社

幅面尺寸：140mm×203mm

印 张：4.375

字 数：114 千字

出版时间：2005 年 5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6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责任编辑：刘乃义 刘宗玉

责任校对：张淑萍

封面设计：唐敏智

责任出版：秦 力

定 价：14.80 元

前 言

近几年，高职高专教育发展较快，规模不断扩大，专业设置增多，围绕高职高专培养目标进行的数学教学改革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教材建设也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在此基础上，为了满足不同专业对数学教学的具体要求，结合教学改革实际，依据教育部制定的《高职高专教育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和《高职高专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规划》，我们组织编写了本教材。本教材兼顾统一性与多样化、基础教材与辅助教材的关系，形成具有一定特色、优化配套的教材，可供高职高专院校各专业使用。

在编写过程中，充分考虑了上述各专业的特点和对数学知识的基本要求。在保持知识体系、结构基本不变的前提下，淡化了复杂理论和方法的叙述，注重几何、物理等实际背景的说明，增强了直观性，力求做到内容精练，通俗易懂，易教易学。

本教材由刘汝臣主编，第一章至第五章依次由丛政义、刘汝臣、勾丽杰、张唯春、刘颖编写，由曲春平、栾林、岳贵新主审。

编 者

2005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集合与排列组合	1
第一节 集 合	1
第二节 排列与组合	5
第二章 随机事件及其概率	10
第一节 随机事件	11
第二节 随机事件的概率	19
第三节 条件概率 全概率公式	25
第四节 事件的独立性与伯努利概型	35
第三章 随机变量及其概率分布	46
第一节 随机变量及其分布函数	46
第二节 离散型随机变量	50
第三节 连续型随机变量	58
第四节 随机变量的函数及其分布	68
第四章 二维随机变量及其分布	73
第一节 二维随机变量及其分布函数	73
第二节 二维离散型随机变量及其分布	75
第三节 二维连续型随机变量及其分布	81

第四节 随机变量的独立性及二维随机变量函数的分布	87
第五章 随机变量的数字特征	96
第一节 数学期望	96
第二节 方 差	106
*第三节 协方差与相关系数	114
第四节 大数定律与中心极限定理	118
附 录	127
表 1	127
表 2	130

第一章 集合与排列组合

第一节 集 合

一、集合的概念

所谓**集合**，就是由一些事物构成的一个集体。有时也简称为**集**。集合是一个不能定义而只能描述的概念。集合中的事物，称为**集合的元素**。一般用大写字母 A, B, \dots 表示集合，而用小写字母表示元素。如

$$A = \{e_1, e_2, \dots\}$$

中， A 是集合，而 e_1, e_2, \dots 是 A 中的元素。

如果一个元素 e 是一个集合 A 中的元素，就说元素 e 属于集合 A ，记作

$$e \in A;$$

如果一个元素 e 不是集合 A 中的元素，就说元素 e 不属于集合 A ，记作

$$e \notin A.$$

如果一个集合中所含的元素有有限多个，那么，称这样的集合为**有限集合**，如 $\{1, 3, 5, 7, 9\}$ ；如果一个集合中所含的元素有无限多个，那么，称这样的集合为**无限集合**，如闭区间 $[2, 5]$ 中的全体实数即构成一个无限集。特别地，一个无限集中的所有元素与全体正整数能够一一对应，那么，称这样的集合为**可数集合**，或称**可列集合**。如

$$A = \left\{ \frac{1}{2}, \frac{1}{2^2}, \dots, \frac{1}{2^n}, \dots \right\}$$

即为一个可数集. 但由闭区间[2, 5]中的全体实数构成的集合却不是可数集.

二、集合的运算

1. 集合的包含与相等

如果一个集合 A 中的任意一个元素, 都属于另外一个集合 B , 即对于 $\forall e \in A$, 总有 $e \in B$, 则称 A 是 B 的一个子集, 此时也称 A 包含于 B , 或 B 包含 A , 记为 $A \subset B$ ($A \subseteq B$), 或 $B \supset A$ ($B \supseteq A$). 如图 1-1 所示. 如果 $A \subset B$, 且 $A \supset B$ 同时成立, 那么, 称集合 A 与集合 B 相等, 记为 $A = B$. 如果 A 是 B 的一个子集, 且在 B 中含有不属于 A 的元素, 则称 A 是 B 的一个真子集. 如整数集是实数集的真子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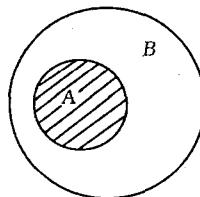


图 1-1

在一定范围内所讨论的所有集合都是另外一个集合的子集, 则称这样的集合为全集, 记作 U .

为方便讨论, 将不含任何元素的集合称之为**空集**, 记为 \emptyset . 空集是任何非空集合的真子集, 因此也把空集称为**当然子集**.

2. 集合与集合的并集

将集合 A 与集合 B 中的所有元素放在一起组成的新的集合称为集合 A 与集合 B 的**并集**, 记为 $A \cup B$. 如图 1-2 所示.

集合的并集满足下列的运算规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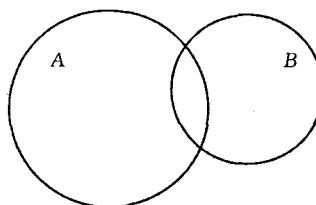


图 1-2

(1) 交换律

$$A \cup B = B \cup A;$$

(2) 结合律

$$(A \cup B) \cup C = A \cup (B \cup C).$$

例如, $A = \{1, 2, 3, 4, 5, 6, 7, 8, 9\}$,

$$B = \{1, 5, 9, 0\},$$

则

$$A \cup B = \{0, 1, 2, 3, 4, 5, 6, 7, 8, 9\}.$$

又如, $A = [1, 5]$, $B = [2, 6]$ 为两个闭区间, 则

$$A \cup B = [1, 6].$$

3. 集合与集合的交集

将集合 A 与集合 B 中的所有公有元素放在一起组成的新集合称为集合 A 与集合 B 的交集, 记为 $A \cap B$. 如图 1-3 所示.

集合的交集满足下列的运算规律:

(1) 交换律

$$A \cap B = B \cap A;$$

(2) 结合律

$$(A \cap B) \cap C = A \cap (B \cap C).$$

例如, $A = \{1, 2, 3, 4, 5, 6, 7, 8\}$,

$$B = \{1, 5, 9, 0\},$$

则

$$A \cap B = \{1, 5\}.$$

又如, $A = (1, 5)$, $B = [2, 6]$ 为两个区间, 则

$$A \cap B = [2, 5).$$

集合的交与并满足下列的运算规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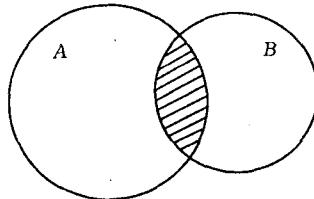


图 1-3

分配律

$$(A \cup B) \cap C = (A \cap C) \cup (B \cap C);$$

$$(A \cap B) \cup C = (A \cup C) \cap (B \cup C).$$

证 $\forall e \in (A \cup B) \cap C$, 则 $e \in A \cup B$ 且 $e \in C$. 即
 $e \in A \cap C$ 或 $e \in B \cap C$

至少有一个成立, 即

$$e \in (A \cap C) \cup (B \cap C),$$

所以有

$$(A \cup B) \cap C \subseteq (A \cap C) \cup (B \cap C).$$

反之有

$$(A \cap B) \cup C \supseteq (A \cap C) \cup (B \cap C),$$

故有

$$(A \cup B) \cap C = (A \cap C) \cup (B \cap C).$$

同理可证

$$(A \cap B) \cup C = (A \cup C) \cap (B \cup C).$$

当 $A \cap B = \emptyset$ 时, $A \cup B$ 可记为 $A + B$, 即

$$A \cup B = A + B.$$

4. 差集与补集

由属于集合 A 但不属于集合 B 的所有元素组成的新的集合, 称为集合 A 与集合 B 的差集, 也称为集合 A 与集合 B 的差, 记为 $A - B$. 如图 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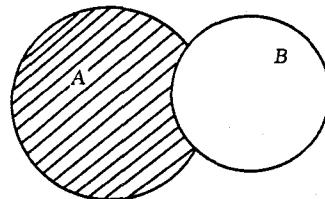


图 1-4

设 U 为全集, A 为 U 的一个子集, 则称 $U - A$ 为 A 的补集, 记为 \bar{A} . 如图 1-5 所示.

对于全集 U , 补集运算有如下的运算规律:

$$(1) \bar{\bar{A}} = A;$$

(2) 如果 $A \subset B$, 那么 $\overline{A} \supset \overline{B}$;

(3) $\overline{A \cup B} = \overline{A} \cap \overline{B}$,

$$\overline{A \cap B} = \overline{A} \cup \overline{B}.$$

证 仅证(3)中的第一个式子.

$\forall e \in \overline{A \cup B}$, 则 $e \notin A \cup B$, 因此 $e \notin A$ 且 $e \notin B$, 于是 $e \in \overline{A}$ 且 $e \in \overline{B}$, 从而 $e \in \overline{A} \cap \overline{B}$, 故有

$$\overline{A \cup B} \subseteq \overline{A} \cap \overline{B}.$$

反之有

$$\overline{A \cup B} \supseteq \overline{A} \cap \overline{B},$$

故有

$$\overline{A \cup B} = \overline{A} \cap \overline{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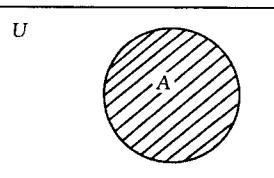


图 1-5

习题 1-1

1. 求区间 $[-5, 3]$ 与集合 $(-\infty, 0] \cup [2, 5)$ 的交集.
2. 在直角坐标系中, 不等式 $x^2 + y^2 \leq 4$ 与 $x^2 + y^2 > 2$ 所确定的两个集合的交集是怎样的一个集合? 作图表示这个集合.
3. 对于任意三个集合 A, B, C , 证明

$$(\overline{A \cap B}) \cup \overline{C} = \overline{(A \cup B) \cap C}.$$
4. 设 A, B, C 为任意三个集合. 从 AC 及 BC 不相交能不能推出 A, B 不相交? 为什么?

第二节 排列与组合

一、两个基本原理

1. 加法原理

如果完成一件事情有 n 种不同的方式, 而第 i 种方式又有

$r_i (i = 1, 2, \dots, n)$ 种不同的方法，则完成这件事共有

$$r = r_1 + r_2 + \cdots + r_n$$

种不同的方法。

例如，一个人在一天中从甲地到乙地，可以乘坐的交通工具具有飞机、火车、汽车、轮船，而每天飞机有两班、火车有四班、汽车有五班、轮船有六班，则此人在一天中从甲地到乙地不同的走法有

$$2 + 4 + 5 + 6 = 17(\text{种}).$$

2. 乘法原理

如果完成一件事情必须经过 n 个不同的步骤，而第 i 个步骤又有 $r_i (i = 1, 2, \dots, n)$ 种不同的方法，则完成这件事共有

$$r = r_1 r_2 \cdots r_n$$

种不同的方法。

例如，从甲地到丙地，必须经过乙地，甲地到乙地的交通路线有铁路、公路和水路；从乙地到丙地的交通路线只有公路和水路。那么一个人从甲地到乙地再到丙地共有不同的途径为

$$3 \times 2 = 6(\text{种}).$$

二、排列

1. 无重复元素的排列

从 n 个不同的元素中任取 $r (r \leq n)$ 个不同的元素排成一列，叫做从 n 个不同的元素中任取 r 个不同元素的一种排列（亦称选排列），根据乘法原理，这种排列共有

$$P_n^r = n(n-1)(n-2)\cdots(n-r+1)$$

$$= \frac{n!}{(n-r)!}$$

种不同的排法。

特别地, 当 $r = n$ 时, $P_n^n = n!$, 记为 $P_n = n!$, 此时叫做 n 个元素的全排列.

例如, 某地的电话号码由 7 位数字组成, 那么, 组成的 7 个数字互不相同的电话号码共有

$$\begin{aligned} P_{10}^7 &= 10 \times 9 \times 8 \times 7 \times 6 \times 5 \times 4 \\ &= 604800(\text{个}). \end{aligned}$$

2. 有重复元素的排列

从 n 个不同的元素中任取 $r (r \leq n)$ 个元素排成一列, 叫做从 n 个不同的元素中任取 r 个元素的一种排列(元素可以重复), 根据乘法原理, 这种排列共有 n^r 种不同的排法.

例如, 某地的电话号码由 7 位数字组成, 那么, 组成的 7 个数字的电话号码共有 10^7 个.

3. 不尽相异元素的全排列

设 n 个元素由 $k (k \leq n)$ 种不同的元素构成, 同种元素是不可区分的, 第 $i (i = 1, 2, \dots, k)$ 种元素有 r_i 个, 且 $r_1 + r_2 + \dots + r_k = r$, 则这 n 个元素的全排列共有

$$\frac{n!}{r_1! r_2! \cdots r_k!}$$

种不同的排法.

例如, 一个口袋中放有 7 个球, 其中 2 个红球、3 个白球、2 个黑球, 且同一颜色的球不加区分, 那么由这 7 个球可以组成

$$\frac{7!}{2! 3! 2!} = 210$$

种不同的排列.

三、组合

1. 无重复元素的组合

从 n 个不同的元素中任取 $r (r \leq n)$ 个元素构成一组, 叫做从

n 个不同的元素中任取 r 个元素的一个组合，这种组合共有

$$C_n^r = \frac{P_n^r}{r!} = \frac{n!}{r!(n-r)!}$$

种不同的组合方式。

2. 非均匀分组

把 n 个不同的元素分成 k 组，使第 i ($i=1, 2, \dots, k$) 个组有 r_i 个元素，且 $r_1 + r_2 + \dots + r_k = n$ ，则共有

$$C_n^{r_1} C_{n-r_1}^{r_2} \cdots C_{n-(r_1+r_2+\dots+r_{k-1})}^{r_k} = \frac{n!}{r_1! r_2! \cdots r_k!}$$

种不同的分法。

例如，把 10 名学生分成 3 个小组，其中第一小组 2 人，第二小组 3 人，第三小组 5 人，那么共有

$$C_{10}^2 C_{10-2}^3 C_{10-(2+3)}^5 = \frac{10!}{2! 8!} \cdot \frac{8!}{3! 5!} \cdot \frac{5!}{5! 0!} = \frac{10!}{2! 3! 5!} = 2520$$

种不同的分组方法。

3. 从不同类型的每种元素中取确定数目的元素的组合

n 个不同的元素有 k ($k \leq n$) 种类型，第 i ($i=1, 2, \dots, k$) 种类型有 n_i 个不同的元素，且 $n_1 + n_2 + \dots + n_k = n$ ，从这 n 个不同的元素中取 r 个元素，要求从第 i 种类型中取 r_i 个元素，且 $r_1 + r_2 + \dots + r_k = r$ ，则共有

$$C_{n_1}^{r_1} C_{n_2}^{r_2} \cdots C_{n_k}^{r_k}$$

种不同的取法。

例如，现有 13 件产品，其中一等品有 6 件，二等品有 3 件，三等品有 4 件。今从这 13 件产品中取出 6 件，要求一等品 3 件，二等品 2 件，三等品 1 件，那么共有

$$C_6^3 C_3^2 C_4^1 = \frac{6!}{3! 3!} \cdot \frac{3!}{2! 1!} \cdot \frac{4!}{1! 3!} = 240$$

种不同的取法。

习题 1-2

1. 由 0, 1, 2, 3, 4, 5 能排成多少个没有重复数字的五位数?
2. 某班有 12 名同学元旦联欢出节目, 要 3 人唱歌, 4 人跳舞, 5 人做游戏, 问有多少种分法?
3. 有 10 人站成一排, 其中一人不能排在最末一位, 那么有多少种不同的排法?
4. 有 10 件产品, 其中有 3 件次品, 从中任意抽取 5 件产品, 其中 4 件是正品, 1 件是次品, 那么有多少种不同的取法?
5. 将数学、物理、化学、英语、语文这五本书分给甲乙二人, 那么,
 - (1) 给甲 2 本, 给乙 3 本, 有多少种不同的分法?
 - (2) 给一人 2 本, 另一人 3 本, 有多少种不同的分法?

第一章习题参考答案**习题 1-1**

1. $[-5, 0] \cup [2, 3]$.

习题 1-2

1. 600.
2. 27720.
3. $9 \times 9!$.
4. 105.
5. (1) 10; (2) 20.

第二章 随机事件及其概率

在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现象。有一类现象，在一定条件下必然发生（或必然不发生）。例如，向上抛一枚硬币必然下落，同性电荷互相排斥，等等。它们的特点是现象发生由条件唯一确定，这类现象称为确定性现象。还有一类现象，与其相反，具有不确定性，即使在相同的条件下，现象发生与否也无法确定。例如，抛掷一颗质地均匀的骰子，观察出现的点数，3点出现与否不能预知；抛掷一枚硬币，落地后观察哪一面朝上，币值面向上与否不能确定；打靶一次，观察中靶的环数，能否中10环无法确定；考察一昼夜登陆某网站的人次数，事先无法预知，等等。这类现象称为随机现象。

对于随机现象，虽然每次观察的结果是不确定的，但是经过长期实践并深入研究后发现，在大量重复试验或观察下却呈现出某种规律性。如多次抛掷一枚硬币后，我们会发现币值面和国徽面（花面）出现的次数大体相同；同一个人打靶，其中靶环数按照一定规律分布，等等。由于随机现象的这种规律性是通过大量的实验统计得到的，我们称其为随机现象的统计规律性。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就是研究随机现象统计规律性的一门数学学科。其理论和方法在应用上是十分广泛的，目前已遍及社会经济、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等各个领域。例如，使用概率统计方法可以进行气象预报、水文预报、地震预报，产品的抽样检查，在产品开发、技术创新等过程中运用统计分析方法进行试验设计和数据处理，在可靠性分析方面使用概率统计方法可以获得元器件、装置和系统的使用可靠程度以及平均寿命的估计。

第一节 随机事件

一、随机试验

概率论是通过试验来研究随机现象的。在这里，试验是一个含义广泛的术语。凡是对现象的观察、测试或为此而进行的实验统称为试验。

E_1 : 抛掷一枚硬币，观察正面 H 和反面 T (有币值的一面) 出现的情况；

E_2 : 抛掷一颗骰子，观察出现的点数；

E_3 : 打靶一次，观察命中的环数；

E_4 : 一只袋子中装有 1 个白球和 99 个红球，只有颜色不同，从中连续取球，每次任取一只，取后放回，直到取得白球为止，观察取球的次数；

E_5 : 测试一只灯泡的寿命；

E_6 : 连续抛掷一枚硬币两次，观察正面 H 和反面 T 出现的情况；

.....

观察上面的试验，它们都具有以下三个特点：

(1) 在相同条件下可以重复进行；

(2) 每次试验的可能结果不止一个，并且所有可能的结果事先是明确的；

(3) 试验之前不能确定哪一个结果会出现。

在概率论中，我们把具备以上三个特点的试验称为随机试验，简称为试验，用字母 E 表示。